

编号：2019——090

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项 目 名 称 攀枝花回龙沟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配套工程

建 设 单 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攀枝花供电公司

建 设 地 点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

验收主持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020 年 1 月 3 日

攀枝花回龙沟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配套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 月 3 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在成都组织召开了攀枝花回龙沟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科技部、经济技术研究院,建设及运行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攀枝花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攀枝花展宏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现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攀枝花网源电力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环保验收调查单位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防护院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及规模

工程建设地点在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行政管辖范围内。建设内容包括:

1.桐顺线 π 接入回龙沟变 110kV 线路新建工程(线路 I):线路路径长度为 5.877km;其中 110kV 禹桐线全长 4.850km,单回段长 0.721km,采用三角排列,与线路 II 共塔段长 4.129km,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排列,新建铁塔 14 基;110kV 禹顺二线长 1.027km,均与线路 III 顺和侧共塔,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排列,新建铁塔 5 基;拆除接点间线路长 4.973km,拆除铁塔 9 基。

2.米垭线 π 接入回龙沟变 110kV 线路新建工程(线路 II):线路路径长度为 5.789km;其中 110kV 禹垭线长 4.354km,单回段长约 1×0.225 km,采用三角排列,与线路 I 桐子林侧共塔段 4.129km,采用同塔双回逆相

序排列,新建铁塔 1 基;110kV 禹米二线全长 1.435km,其中单回段长 0.527km,采用三角排列,与线路Ⅲ米易侧共塔段长 0.908km,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排列,新建铁塔 9 基;拆除接点间线路长 4.233km,拆除铁塔 8 基。

3.米顺线 π 接入回龙沟变 110kV 线路新建工程(线路Ⅲ):线路路径长度为 2.448km;其中 110kV 禹米一线长 1.421km,单回段长 0.513km,采用三角排列,与线路Ⅱ米易侧共塔段长 0.908km,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排列,新建铁塔 2 基;110kV 禹顺一线长 1.027km,均与线路Ⅰ顺和侧共塔,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排列;拆除接点间线路长 2.433km,涉及铁塔 7 基。

(二)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工程建设规模一致。

二、工程环保审批及变动情况

2013 年 10 月,四川省环境保护厅以《关于攀枝花回龙沟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攀枝花回龙沟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川环审批〔2013〕592 号)对工程环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本工程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一)声环境保护措施:尽可能避让居民点,施工期合理布置施工机具,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施工管理。

(二)电磁环境保护措施:架空线路选择合理的导线型号和截面积,导线对地高度按设计规程要求进行实施。

(三)水、气及固废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采取洒水等扬尘控制措

施，运行期不产生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

(四)生态保护措施：施工临时占地已按占地性质进行了迹地恢复。

四、验收监测结果

本工程各测点电场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电场强度不大于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4000V/m 的要求，在耕地、园地、道路等场所限值的电场强度不大于 10kV/m 的要求；各测点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磁感应强度不大于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100 μ T 的要求。

本工程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在环境保护目标处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调查结果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临时占地已按占地性质进行了迹地恢复；线路架设对地高度满足规范要求，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三同时”管理制度，在设计、施工和运行初期，执行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有效，产生的环境影响满足相关环保限值要求，符合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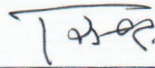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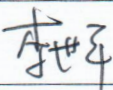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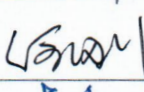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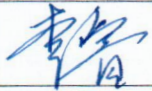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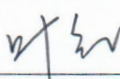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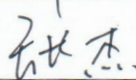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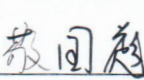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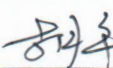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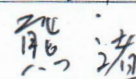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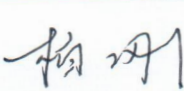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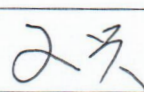
七、后续要求

运维单位应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各项环保设施的管护，确保环境各项指标达标。

验收组组长：Tae.

2020 年 1 月 3 日

**攀枝花回龙沟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何清怀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	教高		特邀专家
成员	李世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科技部	高工		主管单位
	何 刚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攀枝花供电公司发策部	高工		建设及运行单 位
	李 睿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工		技术评审单位
	杨 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专责		
	叶 红	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 防护院	高工		验收调查单位
	张 杰	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 防护院	工程师		
	敬国彪	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 防护院	工程师		
	李月平	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 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熊 渚	攀枝花网源电力有限公 司	助工		施工单位
	柏 刚	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监 理站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文 兴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	工程师		环评单位